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召集，于2023年02月0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3年02月03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莉女士主持，以邮寄和（或）电子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确定的2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资格，公司决定取消拟授予上述激励对象的78.0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103名调整为81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315.00万股调整为237.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总数由252.00万股调整为174.00万股，预留授予数量63.00万股不做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调整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3 年 02 月 03 日为首次授予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4.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授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签订《补充协议》，将日本纳入《分销协议修订协议》中的地域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协议相关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莉、高梅回避表决，此项议案以 5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的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经营管理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本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生产经营等状况正常，经查阅各子

公司最近一年一期财务报表及其项目情况，各项目运营正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此次担保额度预计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经营范围登记管理规范性要求，对公司经营范围的表述进行规范，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本次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实际核准登记为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具体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3-008）。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根据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 2023 年度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及其子公司发生各类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8,354.89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核，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 Heidelberg Druckmaschinen AG 及其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莉、高梅回避表决，此项议案以 5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3 年 02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议案。有关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0）。

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1、《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2 月 04 日